

優質教育基金主題網絡計劃—大專院校(2023/24)

計劃名稱：

教學相長、家校共融：非華語幼稚園學生學習中文支援計劃

1. 目標

計劃旨在為幼稚園提供校本專業支援，以提升非華語幼兒學習中文的效能

2. 支援重點

- 參照《幼稚園教育課程指引》(2017)，支援幼稚園策劃、發展、實施及評估校本課程和學-教-評策略
- 舉辦專業發展活動，提高教師教授多元文化背景幼兒中文的專業能力
- 通過組織教師學習社群，促進幼稚園間有關非華語幼兒學習中文的專業交流
- 組織家長學習社群，促進家長間的交流，協助家長認識子女在學習中文上的困難並探討協助子女的方法

3. 支援模式

- 按幼稚園需要提供全年至少 8 次的密集式到校支援服務，與教師進行共同備課、觀課及課後討論，發展及完善學校課程
- 為教師舉辦教師工作坊及跨校交流等專業發展活動
- 建立教師學習社群，以促進教師專業交流
- 建立家長學習社群，以促進家長間的交流和認識子女在學習中文上的困難
- 為教師舉辦全港研討會，分享及交流計劃的實踐經驗

4. 注意事項

- 支援服務一般為期一年
- 參與幼稚園組成一隊最少有兩名教師的核心團隊，並選派一位統籌教師(如幼稚園管理層成員、主任或專責教師)與支援團隊及相關課程發展主任聯繫和統籌計劃相關事宜
- 參與幼稚園為有關教師安排固定的時段以出席會議及參加不同的專業發展活動，如共同備課、同儕觀課和課後討論
- 參與幼稚園選派核心團隊教師參加教師專業發展活動，並鼓勵他們在課堂中實踐有關策略，同時鼓勵其他教師出席課程和嘗試實踐所學
- 核心團隊教師及／或課程領導參加教師學習社群
- 核心團隊教師協助蒐集資料，分析幼兒學習成效(例如幼兒課業、評估材料、課堂影片、問卷等)
- 核心團隊教師參加分享會和工作坊等專業交流活動，分享校本經驗
- 參與幼稚園鼓勵家長參加家長學習社群
- 參與幼稚園參與全年兩次行政會議及一次年度分享研討會，以分享成功經驗及面對挑戰的有效處理方法

- 參與教師與其他同工分享學校課程發展的經驗和資源，如工作計劃、學與教材料、研究報告、幼兒作品等（該等材料的版權將由優質教育基金擁有）
- 參與幼稚園須遵守相關法例，如發展校本學與教材料時遵守版權條例
- 詳情請參閱優質教育基金網頁
(<https://qcrc.qef.org.hk/tc/fund/activity.php?cate=7>)
- 為加強支援錄取非華語幼兒的幼稚園，幼稚園還可額外申請「推介服務」項目，包括為錄取非華語幼兒的幼稚園提供中文的支援服務

5. 支援服務統籌單位

教育局 課程支援分部 校本專業支援組